

证券代码：836028

证券简称：固特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周永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2023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对2023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进行确认，具体

情况如下：

一、偶发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公司拟向浙江莱德桑机械有限公司采购货物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关联交易类型	关联方名称	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金额
采购	浙江莱德桑机械有限公司	采购旋压机组	1,434,120 元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浙江莱德桑机械有限公司，住所为浙江省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开发区城南东路 28 号，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胡钰琳，经营范围为：不锈钢压力容器、造纸机械、矿山机械、汽车配件的制造、销售；环保设备设计、销售。

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浙江莱德桑机械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周永君控制的其他企业，法定代表人胡钰琳系公司董事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三、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开的原则，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，定价公允合理，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现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胡钰琳、周永君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《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

《第十一届董事会决议公告》

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2日